

普宁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办公室文件呈批表

文件标题	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广东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疫情防控组关于印发 广东省元旦、春节假期出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引的通知 (粤卫疾控函〔2020〕255号)</p>
拟办意见	<p>拟办： 此件系揭阳市防控办综合组发来，拟送我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部各成员单位按来文要求认真贯彻执行。 复印报符贤、黄锐亮同志阅示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21 12</p> <p>妥否？依次呈：黄旭^旭胜副市长、钟金鸿常务副市长批示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普宁市防控办综合组 12月21日</p>
阅文签名	
领导阅批	

各收109号
12.17

广东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疫情防控组

加急

粤卫疾控函〔2020〕255号

广东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疫情防控组关于 印发广东省元旦、春节假期出行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指引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，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疫情防控组各成员单位：

根据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工作部署，为切实做好元旦、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公众节假日出行健康安全，我们组织编制了《广东省元旦、春节假期出行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指引》。现印发给你们，并就做好相关工作提出要求如下，请一并贯彻执行。

一、压实各方责任

各地要按照“政府主导，联防联控、群防群控”的工作原则，切实压实属地、部门、单位、个人“四方”责任。各级党委政府要落实属地管理责任，行业主管部门要落实监管责任，各类服务和接待场

所、经营单位等要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，个人落实个人防控责任。严格执行疫情防控规定，落实各项防控措施，确保公众节假日出行健康安全。

二、强化风险研判

各地要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，定期会商对本辖区内疫情形势进行研判和风险评估，制定完善元旦、春节假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预案和各项配套工作方案。各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做好节假日期间疫情防控的总体指导工作，各级疾控机构加强技术支撑，各级医疗卫生机构发挥“哨点”作用，强化发热等症状监测，切实织密防护网、筑牢防火墙。

三、加强监督指导

各地要加强对重点地区、重点场所防控工作的监督检查，指导各类服务和接待场所、经营单位落实各项防控措施，重点做好公共场所、公共设施、公共用品、公共交通等的消毒通风；备足备齐洗手设施、免洗手消毒液等防护用品；加强各类安全提示警示，落实对服务对象的体温检测、个人防护情况的检查等措施，科学疏导人流，确保安全开放、健康运营。

四、做好宣传教育

做好秋冬季新冠肺炎防控知识普及，引导公众树立自己是健康第一责任人意识。通过各种途径宣传指导公众节假日期间按照指引要求做好个人防护，尽量减少安排外出行程，尽可能错峰出行，不建议前往国内中、高风险地区或境外旅游（澳门除外）；尽

量减少串门、聚餐，前往密闭和人群密集场所时要佩戴好口罩。



广东省元旦、春节假期出行新冠肺炎 疫情防控工作指引

根据省新冠肺炎防控指挥办工作部署，为切实做好元旦、春节期间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，确保公众节假日出行健康安全，特制定本指引。出行人员应尽量避免前往国内中、高风险地区，避免非必要的跨境旅游，可正常安排国内低风险地区的行程，出游期间要服从目的地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。

一、基本原则

(一) 减少人员流动。尽量减少安排外出行程，有条件的旅客尽可能错峰出行，避开元旦、春节假期前后高峰期。

(二) 减少旅途风险。随时关注最新公布的全国疫情中、高风险地区名单，如非必要尽量避免前往，不建议出境旅游（澳门除外）。

(三) 减少人员聚集。节假日期间尽量减少串门、聚餐，少去人员密集场所。

(四) 加强个人防护。节假日出行期间注意做好个人防护，前往人流密集场所时要规范佩戴口罩，强化手卫生，保持社交距离。

二、个人风险提示

(一) 密切关注传染性疾病预防知识。秋冬季是呼吸道疾病易发季节，需高度警惕，预防感染新冠肺炎、流感等呼吸道传染

病。呼吸道传染病传播途径主要为飞沫、接触等，正确佩戴口罩和勤洗手、正确洗手是预防呼吸道传染病最简单、有效的防病措施。同时，需注意预防诺如病毒感染、食物中毒等肠道传染病，出门在外注意饮食卫生。如出现发热、咳嗽、乏力，或腹泻、呕吐、腹痛等身体不适，要及时就医排查。

（二）密切关注最新公布的全国疫情风险信息。目前我国境内大部分地区均为疫情低风险地区，但仍有部分地区出现新冠肺炎本土疫情。建议公众制定出行计划时尽量避免前往国内中、高风险地区。如确需前往中、高风险地区，要按防疫要求落实往返地健康管理措施。

（三）密切关注境外疫情流行趋势。当前全球正处于新冠肺炎疫情大流行阶段，境外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，不同国家和地区采取不同的旅行限制措施，出入境前后可能需实行28天的隔离医学观察措施，严重影响短期跨境旅游的体验。因此，元旦、春节期间不建议公众出境旅游，尤其是老年人、孕妇，以及患有基础性疾病的公众。如确需前往，要详细了解目的地国家和地区疫情形势状况及相关防控政策措施，返粤时严格按照我省防疫规定落实相关健康管理措施。

（四）密切关注进口冷链食品安全。节假日期间需要注意冷冻（藏）食品安全，密切关注政府部门发布的进口食品检疫信息。注意养成个人良好的饮食习惯，食品烹饪前要彻底清洗干净，

吃的食物要煮熟煮透，尤其是进口类产品，以及生蚝等贝壳类海产品，不吃变质、不洁食物。

三、个人防护要点

（一）出行前准备。节假日出行前关注目的地的疫情风险等级，如目的地调整为中、高风险地区的情况，要避免前往。出行前要配备足够数量的口罩、免洗手消毒液等防护物品；注意气候变化，备齐保暖衣物，防止着凉。

（二）出行期间防护。乘坐飞机、火车等交通工具时要遵守安全秩序和相关防疫管理要求，全程正确佩戴口罩，做好手卫生，并妥善保存票据以便查询。游玩过程中要有序排队，与他人保持安全距离，不聚集、不扎堆，避免人群拥挤。前往密闭或人流较多的场所时要佩戴口罩。过程保持良好的卫生习惯，注意咳嗽礼仪，随时做好手卫生。住宿时应选择卫生条件良好的酒店、宾馆、民宿等，入住后及时开窗通风。出行期间出现发热、干咳等呼吸道症状应及时前往就近医疗机构就诊。

（三）出行返程后健康管理。出行归来后做好个人健康监测，应自我观察14天，一旦出现发热、干咳等身体不适，及时就医并主动告知医生14天内旅居史。同时主动报告所在工作单位或学校，不带病上班/上学。对于境外旅行（澳门除外）返粤人员，应按照我省相关防疫规定，实行14天隔离医学观察。

公开方式：不公开

校对：疫情防控组 王熠炫

(共印 8 份)

